

# AI监考发现作弊？花钱能提前查分？

## 警惕这些涉考诈骗陷阱

随着高考落下帷幕，考生和家长们紧绷的心弦终于得以放松。然而，在这个关键时期，提醒广大考生和家长们：警惕不法分子精心策划的一系列涉考诈骗陷阱。

### 1 精准涉诈短信骗局

近日，部分高考考生收到疑似冒充教育考试院发送的涉诈短信，称在考试中被AI监考发现其有作弊行为，成绩记为0分。如有疑问请致电。此类涉诈短信利用考生对考试成绩的重视，以严重后果制造恐慌情绪，使考生在慌乱中失去理性判断。一旦回拨电话，诈骗分子会以“消除作弊记录”“恢复成绩”为由，要求考生转账缴纳“保证金”“手续费”，进一步骗取钱财。

**提醒：**收到此类涉诈短信，切勿惊慌失措。不要点击短信中的任何链接，避免手机被植入恶意程序。同时，也不要回拨短信或回拨电话，防止个人信息泄露和财产损失。

### 2 提前查分骗局

不法分子精准洞察考生和家长们对分数的急切渴望，借助家长群、考试群、手机短信等多种渠道，大肆散布“提前查询分数”的虚假广告链接。一旦考生和家长们点击该链接，便会被要求填报身份证、准考证等核心信息，甚至还需交纳查询费用。但实际上，点击链接并输入信息的行为，不仅会让考生和家长们面临财产损失，个人信息也会被泄露出去，陷入更大的风险之中。

**提醒：**考生及家人查分时，务必认准教育部门指定的查询方式及查询网址，切勿点击来历不明的链接。

### 3 提前录取骗局

骗子假冒大学招生办工作人员，致电考生进行诈骗。他们声称由于军事、艺术类院校提前招生，考生的录取状态处于“自由可投”，若想顺利被学校录取，必须提前缴纳学费，否则将面临退档且无法录取的严重后果。

**提醒：**提前批次录取专门面向军事、国防、艺术类院校考生，录取工作通过异地远程网上进行，由专门的计算机系统依据志愿和投档规则精准投档，整个过程不受任何人为因素干扰。如果收到此类招生电

话、短信，不要理睬。

### 4 黑客改分骗局

骗子通过发送“神秘”短信，告知考生分数较低，蛊惑考生添加QQ号详细商讨改分事宜。一旦考生添加，骗子便会自称认识教育考试院工作人员，甚至能发送看似真实的高考成绩截图，诱使考生付款，承诺付款后即可更改成绩。

**提醒：**高考网上阅卷依托内网运行，具备极高的安全性，不存在外部黑客入侵的可能，并且阅卷全程处于严格监管之下。所以，网上凡是自称能修改高考成绩的信息，均为骗局。

### 5 填报志愿指导骗局

不法分子伪装成“权威专家”，宣称掌握“内部大数据”，借助中介、网站、App等平台，对考生进行志愿填报指导，并收取高额费用。

**提醒：**各地教育部门从未与任何社会性质机构或企业合作开展志愿填报指导工作。考生可参考各地教育部门发布的《报考指南》以及高校官方招生资料，进行自主分析。若选择咨询机构，务必仔细核实其资质。

### 6 伪造录取通知书骗局

骗子冒充高校招生办人员，向

考生寄送伪造的录取通知书，通知书内还附有“缴费通知”，诱使考生将学杂费打入指定银行账户；或者炮制虚假钓鱼网站，妄图骗取考生生活费、学杂费。值得注意的是，这些伪造的录取通知书往往制作得极为逼真，极具迷惑性。

**提醒：**考生和家长登录学校和教育部门网站时，一定要具备鉴别真伪的意识，通过官网认证链接或官方发布网址进入。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可登录省招生考试信息网或前往县市区招办查询录取信息。在转账汇款时，务必通过多种途径核实账号真伪。

### 7 补录名额、内部指标骗局

这类骗局通常在高考志愿填报结束后出现，骗子对考生家长谎称某高校名额尚未招满，只需花钱“打点”，就能让考生获得补录名额；还有些骗子在考前就以各种借口哄骗家长交钱保留名额；甚至有骗子声称拥有特殊关系，能够购买“内部指标”“计划外指标”。

**提醒：**正规招生录取过程中不会产生任何附加费用，凡是需要收取保证金、录取费、指标费的“招生指标”，必定是诈骗。高考补录通过各招办对落榜考生进行网上公开征集志愿录取，并非针对具体个人，更不会以此为由索取钱财。

### 8 艺术类招生骗局

艺术类招生涵盖多种类别，投档排序规则和操作程序繁杂，录取工作持续时间较长。骗子紧紧抓住考生和家长们焦急的心理，声称只要交钱，就能从中运作“帮忙搞定”，甚至以“不交钱就不录取”“不交钱就退档”等话语威胁考生和家长们，达到诈骗钱财的目的。

**提醒：**艺术类招生有着严格的分数线等条件限制，并且遵循统一的投档等招生程序，绝不可能游离于国家体制之外。考生可通过教育考试院官网查询录取信息，有效避免受骗。

### 9 助学金骗局

不法分子通过非法手段获取考生身份信息后，假冒教育部门工作人员等身份，以考生符合“奖学金”或“高考补助金”资格为幌子，骗取押金或手续费。

**提醒：**接到自称高校、教育、财政等工作人员发放“国家助学金”“退还义务教育费”“助学扶助款”等电话、信息时，考生及家长们一定要主动与当地教育部门或学校联系求证。

来源:12321受理中心

# 电商平台“先用后付”诱导未成年人超前消费

四岁孩子就能下单、五岁孩子欠款千元……新华每日电讯记者调查发现，一些电商平台面向用户推出“先用后付”“免密支付”功能，却未及时设置“防火墙”，导致未成年人在电商平台上频频“0元下单”，有的家庭甚至因此背上债务。

黑猫投诉平台显示，有未成年人通过“先用后付”购买商品200件、总金额8000多元，家长对此毫不知情，事后，平台拒不取消订单，并要求补交欠款。究竟该如何规制未成年人的“信用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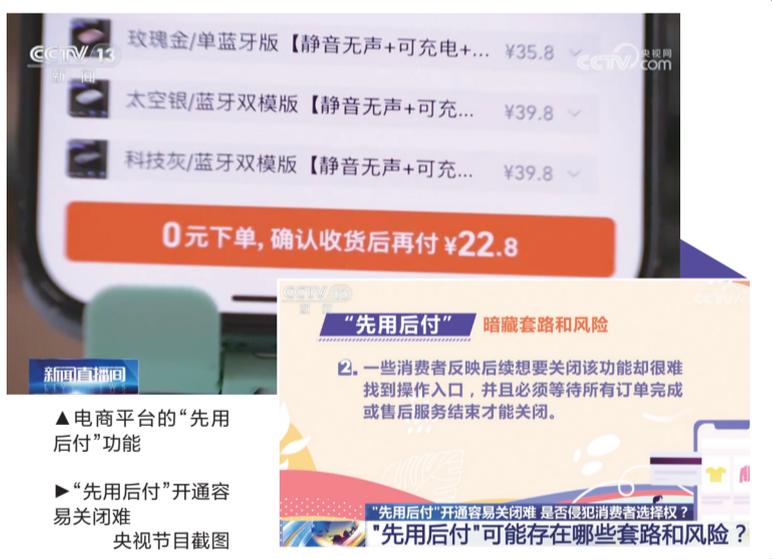
## 未成年人“先用后付”屡屡“被负债”

“要不是女儿零花钱不够支付订单来找我，我根本就不知道她‘欠了债’。”福州市民程女士告诉记者，她14岁的孩子自行在某平台上未经实名认证就开通了“先用后付”服务，一周内下了5单共计100多元，而她对此一无所知。

程女士展示的订单显示，孩子均是通过“先用后付”功能完成了“0元下单”，收货后通过第三方钱包内的零钱扣款。

这并非个例，未成年人在使用“先用后付”功能后“被负债”现象时有发生。

有家长在黑猫投诉平台上说，13岁的孩子使用家长的平台账号，



▲电商平台的“先用后付”功能

▶“先用后付”开通容易关闭难  
央视节目截图

通过“先用后付”先后购买了200单合计8550余元的商品，其中包含4台二手手机。“不用身份验证就能直接下单，我们一点都不知道。”该家长说。

黑猫投诉平台上，有关电商平台“先用后付”功能的投诉量高达近1.2万条，其中不少涉及未成年人“误触”导致的交易纠纷。

工信部信息通信经济专家委员会委员盘和林认为，未成年人在使用“先用后付”服务时未必得到父母授权，实质是“强迫父母买单”。父母发现问题时，消费账单或已逾期，甚至超出家庭承受范围，对家庭信用造成损害。

“大部分孩子在购物时，不清楚自己的消费能力。”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储朝晖认为，在一定程度上，“先用后付”给未成年人营造

了“钱就是数字”的印象，容易使未成年人落入“超前消费”和“冲动消费”的陷阱。

此外，缺乏使用门槛的“先用后付”，也可能让未成年人买到“不该买”的东西。

有家长在投诉平台上反映，孩子通过“先用后付”在某电商平台上购买了成人用品，家长在拆快递时才发现。“平台甚至不核验指纹或密码。”一些家长认为，“零验证”意味着“零门槛”，未成年人的身心可能被一些“特殊商品”所伤害，其中隐藏着巨大风险。

## 好开不好关，无需严格身份验证

记者调查发现，对未成年用户而言，“先用后付”功能存在“好开不好

关”、无需严格身份验证等漏洞。

部分电商平台依赖第三方“信用数据”为用户开通先用后付功能。例如，某平台在用户开通“先用后付”功能前需查询该用户在第三方平台的“评估分”。记者查询第三方平台“评估分”的服务协议发现，该信用服务并未对用户年龄做出特别约定。一旦在电商购物平台开通“先用后付”服务，未成年人购买平台上的各类商品就可以直接“一键免密”操作。

诱导式开通“先用后付”让未成年人更易中招。“当你在结算页面多次收到‘立即开通享N元立减’的弹窗时，手指不自觉点击了确认键。”有消费者反映，平台会以“0元下单”“免费试用”字样诱导开通“先用后付”功能，包括未成年人在内的不少消费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开通了该功能。

记者发现，平台引导用户开启“先用后付”功能的操作令人防不胜防——红包弹窗像游戏里的宝箱不断跳出，不断“倒计时”制造紧迫感，而“信用额度”的变化也激发出人的攀比心理。

那么，关闭该功能又该如何操作？

在某电商平台App中，记者在设置菜单中搜寻良久，才发现“先用后付”的关闭通道。在试图关闭过程中，用户需选择关闭“原因”，而无论选择哪种“原因”，平台都会以各种理由“挽留”。确定“关闭”后，却弹出“再用用看”的引导，好不容易关闭的功能又可能重新打开。

在“先用后付”功能下，密码“形同虚设”。

多家平台在开通“先用后付”功能后，交易都无需输入密码或进行任何验证即可直接执行。某电商平台App，记者在关闭了“免密支付”后，使用“先用后付”功能依然无需

输入密码或进行人脸、指纹验证。

## 尽快堵住未成年人“0元下单”漏洞

家长是约束未成年人“信用购”行为的第一责任人，而社会与平台企业也应履行相应职能，共同为未成年人构建健康的消费观。

根据民法典有关规定，监护人应履行对未成年人的监护职责，同时对其民事行为承担相应责任。北京康达(厦门)律师事务所张翼腾律师认为，若家长对手机和账号保管不善，放任或者过失导致未成年人操作“先用后付”功能的行为和事实发生，则家长有过错，其应作为而不为，应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张翼腾建议，相关行为发生后，家长仍可依据法律法规或者网购规则及时采取事后补救措施，如“七天无理由退货”，及时退货退款以挽回损失。

此外，家长应管理好自己的手机并定期查看各类电商平台App的支付设置和相关订单。对于因未成年人使用“先用后付”造成的财产损失，家长应及时固定证据，向包括消费者投诉举报热线在内的渠道进行反映。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建议，有关平台企业应采取多种技术手段，避免未成年用户使用“先用后付”功能，并设立专门渠道以处理监护人的投诉和举证，切实履行经营主体的社会责任。

储朝晖认为要充分发挥家庭教育的作用，指导家长帮助未成年人规范消费行为，塑造正确的消费观和价值观。在学校或社区学堂中开设“亲子消费课堂”，帮助家庭认识新型消费场景、辨识消费陷阱、了解消费维权知识。

据《新华每日电讯》